

对于“侠”，你的理解是什么？

在我七岁的时候，父亲亲自斩下了我的左手。

他说，做我们这个行当的，得有保命的本钱。那年我太小，哪里懂得这句话的意思。

父亲说的行当，是人匠。

世上有画匠、木匠、瓦匠，也有人匠。人匠的手艺，是罕有的手艺。不是精湛纯熟到极致，火候老道的人，是万万不敢提起自己人匠的名号的。

这手艺的神妙，我亲眼见过。

父亲的双手，像是有种魔力。他曾经单手拆下来一位老农的胳膊，断口处平滑如玉，没有一丝血迹。之所以用拆字，是因为那个动作真的轻巧流畅，就像是摆弄木偶。他两指在胳膊上划过，被农具刺穿的伤口像是墨水一样散开，又消失不见。父亲反手轻轻一触，那胳膊又接了回去，浑然天成。

他曾经给一个脑满肠肥的大汉瘦身，父亲手一打过去，那一团耷拉的肥肉就像是软泥一样滑落下来。

他用指甲轻轻滑过，就能给你开添一个双眼皮。他轻轻敲打，就能纠正你绞痛的肠胃。

我曾经问父亲，到底什么是人匠。

父亲只说了两个字。

「修人。」

2.

我十二岁的时候，父亲拿来厚厚的一本册子，沉声问我：「当不当人匠？」

我当时的回答是：「当。」

「好，这是祖师爷留下來的。好好读。」

此后每日，我都会细细品读这本古书。书里记载的都是玄异的技法，我常常通读入迷，茶饭不思。

我读那古书读了数月，感觉已经烂熟于心。父亲又叫我过来，一一问我。

「那书有几章？」

「十一章。」

「第六章讲了什么？」

「《离骨》。」

「做给我看。」

我低下头来，用食指在中指的一个指节轻轻划过，一节指骨便呈在了手上。

这样说来有几分诡异，甚至于恐怖。但没有丝毫痛感，也没有任何不适，指骨被完整地抽离出来，干净得像是一段玉玦。我中指轻轻一动，那指骨便又回到身体。

父亲点点头，他蹲下身，直视着我的眼睛说：「人匠可以修人，也可以杀人。心术不正的人匠夺人器官，取人性命，自古有之。你将来离家的时候，带上我那柄伞，以便与别的匠师相认。」

说完，他让我闭上眼睛，用双手的大拇指划过我的双眼。

我睁开眼睛，发现目力更加敏锐，甚至可以清晰点数手上的汗毛。

唯独看不见父亲。

3.

母亲是很温柔的人，跟父亲的严苛截然相反。从我十二岁那年，就跟她相依为命。

她对匠之事绝口不提，她是个本本分分的妻子，本本分分的母亲。

但我是不安分的。

十二岁的我，学会独立，学会家务，唯独没有学会怎么安稳。我在家闲不住，又是满脑子好奇心的年岁，总是问母亲各种问题。而母亲肯回答的甚少，只是反复念叨四字家规：「心善，人善。」

我闲得发慌，只好磨炼玄妙的技法。偶然间，我突发奇想，自行构想了些需要双手并用的技式，然后心又凉下来，想起自己其实只有右手。

我有的只是遗憾，不是怨恨。

自那后，又过了平淡的四年。在我十六岁生日的早晨，我发现母亲抱着黑色的长筒站在门口，脸上满是泪痕。

她眼睛哭得红肿，哽咽着问我，你想知道我为什么会跟着你爹么。

我摇摇头。母亲虽然没有富贵的出身，却是真正的美人，眉眼如画。那不沾脂粉的秀美气质，也不是轻易可得的。父亲则相貌平平，过人之处，也就是独到的手艺罢了。

她说：「他当年背着这长筒，身上就两个铜钱，却也要买一个馒头给饿坏了的我吃。他舍了一切，把我从那里救出。你父亲修了一辈子人，唯独修不好自己。我知道你技法精湛更胜他人，但你最需要学的是父亲的善。」

我点头，不知道回答些什么。而父母曾经经历过什么，所说的「那里」又是哪里，我全然不知。

她抱着我，又要哭出来，说：「你是程家的孩子，注定要游历四方。你十六岁了，我把这长筒交给你。里面有伞一柄，信一封，玦一块。我不懂这物件的用处，只知道那古训。『遇危难，开伞。至境界，阅信。见故人，持玦。』我能给你的就这些。」

我不知道母亲在哭什么，却也想跟着哭。内心要离家的冲动和热血在一瞬间结冰，我什么感觉也没有，什么也不愿意去想，只想跟着她一起站着。

我呆呆傻傻地走出门去，母亲深深地鞠躬。我第一次见她这样伤心欲绝，她别过头去说：

「儿，娘很想你，但别回来。」

4.

父母为我起名为善。我叫程善，也许是寄希望于可以万事成善。

但我出门的第二天，便在山路间遇见了山贼。那是通往皇城的必经之路，没想到最近也是山贼肆虐。我想起了母亲说的「遇危难，开伞」，便从黑色的长筒里抽出那长伞，墨色的大伞上面满是繁复的雕文，让我眼花缭乱。

我从马车上跳下来，那一众山贼看了我的大伞，全都呆了。有几个胆识大的、气血盛的年轻人想要冲上前来，每当要靠近我这黑伞，都四肢僵硬，动弹不得，更近的就浑身抽搐，痛苦不堪。

「别动！」

那山贼的头子呵道。

「是程家的黑伞，都不想活了？再近一点，就要变一团烂泥喂给猪狗！」

我看那几个山贼面色实在是苦不堪言，于心不忍就把伞合了起来。即便如此，有几个气力弱的还是步履蹒跚。我又只好把黑伞收进长筒里，那几个人才恢复如初。

头子走了下来，满脸堆笑地看着我，让我满身不自在。

「程家的少爷，皇城里面据说有大恶作乱，去那里做什么。」

我说：「听闻圣上寻找天下能人异士，聘金不菲。我去那里，讨个生活。」

「小少爷哟，程家人哪里还需要讨生活。」头子说完见我面有愠色，便识相地走上山去。

只是那人，走前细细地打量了我的左袖。

想必他已经发现了我没有左手，我也没有太过放在心上。只是我渐渐发现，只有一只手的情况下，的确有很多技式使用起来相当不便。如果那山贼想在这上面做点文章，可能是个麻烦。

等山贼都走后，车夫突然从马上翻下来，然后开始放声大笑。

是个身材娇小，面容俊秀的女孩。

其实，自从父亲轻划过我的双眼之后，我的目力精锐，已经不能以常理考量。我早早透过她的面纱看穿她的相貌，只是没有说穿。

「小屁孩，没想到老娘我是个女的吧。」

我微笑着点头说：「没有。」

「你不出手，我就能把那几十个人全都放倒啦。」

我又笑着点头，配合着说：「有女侠护佑，我当然放心。」

我这么配合，只是想看她什么时候能切入主题，满足她的好奇心。

「小子，你那伞挺有意思的，能给我看看么。」

5.

她叫明彩，自称武功最好的画师，画工最好的侠客。

她乔装打扮，竟然只是为了能顺利上山征伐山贼。我很难想象这样一个满脑子江湖梦的丫头，会甘愿当一个宫廷画师。但事实就是如此，就好像曾经最讨厌礼法的我，想要进入皇家这种循规蹈矩的地方。

程家的名声不小，但大多是民间的传说，已经与事实相去甚远。所以她听说我是程家人，还以为我有什么夸张的威能。但我说到人匠技法的时候，她还是很是吃惊。

而我把她的左臂像车轴一样轻松旋转了两圈后，她吓得差点晕死过去。

我说：「这算什么，要是我想，都能把我胳膊接在你身上。只是一，我只有一只手，很不方便，二是父亲当年明令禁止我这样做。」

她对我的左手相当感兴趣，因为民间都说，程家有着天赐的双手，但是到我这里只有一只。

这个问题，我没法回答。

十六岁的我涉世未深，阅历尚浅。有明彩这种同龄人相伴，是为数不多可以缓解心头焦虑的事情。

只是明彩不时提出的问题，常常让我哭笑不得。

「程善，你可以把我变美喽？」明彩很兴奋地问我。

我回答说：「可以是。但是你挺美的啊。而且给人更易面貌的技法是最考验人匠经验的，像我这种毛头小子，当然是不敢做这种细致的活，而且……」

而且，我只有一只手。

「好啦，我是不会难为你这种小毛孩的。」明彩摆摆手，满脸写着刻意的大度。

「我是在想，程家人把另一个人塑成皇帝的身躯和模样，是不是可以偷梁换柱呀。那还得了？」

6.

我们在路上走了数日，又在皇城的客栈住了两天。

她全然不怕我，不但不怕，还很泰然，甚至是放肆。总是挑衅我让我开伞，我都拒绝了。

我说，你画幅画给我吧。画得好了，我便给你开伞。

她笑了足足有一刻，止不住。

明彩作画的时候问我，说：「你们程家人可以化男女老少，胖瘦美丑，这画像到时候也不尽然像你啊。」

我说：「我喜欢我这张脸和身体，是不会改的。再说，又不是画我。」

「这画像不是画你的么？」明彩有些疑惑。

「当然不是，我要自己的像做什么。我要你的画，我想看你。」

明彩的脸红透了。

她沉默下来，安安静静地为自己画了一幅。

那时我还没懂，人可以修成画，画却不能化作人。

「像，真的是太像了。」我看着那幅画不禁咋舌惊叹。

「我画自己，想不像也难啊。」

我知道，明彩这谦辞是站不住脚的。对于画师来说，画他人像，抬头就能看见，那人若是好好配合，神态动作又不曾更易，当然容易。而明彩只是对着这张无暇的白纸，凭空从脑海里画出自己。明彩端着那画像时，就如同持着一面铜镜一般。

可能是我见识太少，但在我眼中，这种画工说是绝世无双也不为过。

明彩作画时那种入迷和痴醉，也是我之前见所未见的。我忍不住连连称赞她，她终于也有觉得害羞的时候，连忙避过身去。

我问道：「明彩，你还有没有别的画，拿来给我看看。」

她点点头，从自己背着的木箱里抽出十几幅画卷。其中花鸟、草木、男女老少、鸡犬牛羊，无一不活灵活现，细致入骨；只是山水、楼宇、顽石、云彩、晴空这些，却显得单薄失色，空洞无味，与前者画工相去甚远。

我仔细端详，不禁发问：「明彩，为何你画活物妙不可言，但是画其他的却如此苍白？」

明彩没有回答我，只是莞尔一笑。

7.

从客栈离开时，掌柜的特地叮嘱我们二人道：「现在皇城很不安定，听闻有大恶人出现，弄得人心惶惶啊！」

我问：「什么恶人？」

「程家！」

他说完这话，明彩忍不住瞥了我一眼。

「程家？」我反问。

「就是，就是程家。」掌柜的说到这里，战战兢兢，声音发虚，摆手让我靠近些。他低声说道：「现在有个程家的大恶，专在城里找那身体健壮的小伙子和面容俊美的姑娘，拿去做『人模子』。」

明彩忍不住好奇，问道：「人模子是什么？」

「小姑娘你不知道，那程家人能把人一掌打成烂泥，皮、肉、骨分得清清楚楚。好的心肝脾肺，全拿去给达官显贵用；貌美姑娘的皮囊，都留着换给宫里的妃子。你生得俊俏，更要小心才是啊！」

我们走出客栈后，我沉声说：「要是让我找到这恶人，就拿程家的古刑伺候他。把他头颅拿下来，保他不死。再去他的舌头，让他求生不得，求死不能。」

我看到明彩惨白的脸色，露出笑颜道：「我也只是听父亲说起的。这古刑曾经是处置违反家规的族人的，但至今不知过了多少年月。程家人也渐渐不再过问世事，那严苛的刑罚也就废弃了。」

我们走了良久，一直相对无语。她欲言又止，让我心里不太安稳。等走到一个僻静的路口，再往下，我们就要分开了。

明彩勉强地笑道：「记得我说过什么吗？我担心你技法太过神妙，若是进了皇宫，会成为宫中人身上的肉刺。就算他们不除掉你，也会利用你。」

「你怕我会作恶？」

「你是白纸，我怕会被染色，让人在上面画了妖魔。」

「女侠哪里去了？你这时候怎么又像个弱女子了呢。」我只好这样避开她的话锋。

她别过头去，又转回来，那神色又变成了曾经的明彩。

「小子，过了这个路口就没有本女侠罩着你了。你好自为之吧，哈哈。」眼看我转身就要走，她一把按在我肩上，「别忘了，那天我给你画像，你答应给我开伞的，想反悔？」

我摇摇头道：「哪里哪里，明女侠的约，我哪敢反悔。只是这伞高大，在那屋里不便展开。等你站远一点，我就开伞。」

明彩离了我有四丈远的时候，我喊道：「别逞能，要不要再离得远点？」

「老娘我天不怕地不怕，区区一把破伞，能奈何得了我？」

我便放心地把黑伞打开，古奥的花纹覆盖了我的视线。

「好了么？」我问。

没有回答。

当我合上伞，明彩已经跑远了。我知道，她是习武之人，在这小路上轻巧无比，如蜻蜓点水。但我还是一眼看见她在那路的尽头，一边飞奔，一边哭。

我只是在想，她为什么哭呢。

8.

那年我十六岁，缺乏些责任和担当，想的也都很浅。所以我并未太在意母亲为什么会哭得那样伤感，明彩为什么要不辞而别。即便在意一会儿，也很快被时间冲淡了。

跟明彩分道扬镳之后，我向着皇城的内城走了一日。路上的我突然惊觉，一时间差点要叫出来——这丫头，该不会对我有意思吧。

我摇摇头，决定把这些念头抛到脑后。我当时一心想着入宫，只想着要找到那程家恶人——如果皇城里有恶，那宫中一定有大恶。就好比天下有恶，则居高位者中必有大恶。

内城近在眼前，那里的小门是我进宫的入口，从远处我只看见几个身披甲胄的护卫。

领头的护卫把佩刀按在桌上，上下打量我，又瞧瞧我左手的位置，摇摇头道：「你，活脱脱一副残废样，会点什么呀？」

我深深鞠躬道：「兵爷，小弟武艺稀疏，只涉猎了些旁门左道。」

说完，他们一阵哄笑。

我只好右手轻轻一指点在那领头的额上，道：「失目。」

那人眼窝深深地陷了下去，空洞的双目像是干涸的井口。

众人惊慌大叫，有抽刀咆哮的，有瘫倒在地的，有面色苍白的。

我手一离开，他又恢复正常，只是止不住地粗喘，大汗淋漓，言语颠倒，像是失了魂。

我又一次鞠躬说：「各位兵爷，麻烦行个方便。」

领头的颤颤巍巍递给我一个黑铁腰牌，说道：「进去之后……找……找王总管。他会好好安顿你。」他慌张地看向我，眼神却不觉间锁在我背后的长筒上。

我道谢之后，走入城里。恰是秋风过境，我身形不稳，像要化在风里。一众护卫，只远远观望，无人敢上前一步。

恶人，以恶慑。

9.

我见到王总管的时候，正听见他训斥手下的侍女。

「干活再这样毛手毛脚，小心罚你去『废人居』！」

那侍女听罢大骇不已，吓得花容失色，连忙跪下要自扇耳光。
王总管看见我来，一手扶起那侍女，轻声吩咐这般那般。

那侍女抹去泪痕，小步走到我身前行礼：「大人请跟我来，
『废人居』就在不远处。」

我微笑点头，与那侍女走了稍许，见四下无人便低声问：「姐姐，我好奇那『废人居』是什么去处？」

侍女满脸惊惧，看着我退了半步，说道：「大人，那『废人居』里可不单单是废人，尽是些妖魔。」

「我只是打听而已，并无他意。」

侍女环顾片刻，与我耳语道：「听闻里面有什么单眼的老头儿，四腿的妖婆，无嘴的异童。前几日有几个姐妹去里面清扫，活脱脱吓得昏迷了两三日呢。」

我面上不惊，心里却起了阵阵波澜。这些所谓的妖魔，听着都像是程家的手笔。人匠可以修人，自然也可以害人。跟我的猜测别无二致，让皇城百姓人人自危的大恶，应该就在这宫里。

「那姐姐知不知道这『废人居』怎么走？」

侍女面露难色：「奴婢不敢说。」

我语气和缓道：「那我也不为难姐姐了。世上哪里有如此畸怪之人，估计只是相貌生得奇异丑陋，以讹传讹罢了。姐姐也不

必放在心上。」

她点点头：「奴婢也希望是如此。」

她将我送到异人居便自离开。我见她走了，食指在右眼上一扫，一颗眼珠落到我手心里，温润如古玉。我闭着右眼，将那眼珠向天上轻轻一抛。

我的视野随着眼珠忽地上升。天地宽阔，万象大千，尽收眼底。这内城的宫苑、草木、行人，都在我惊人的目力范围之下。

原来如此，这废人居的位置当下就被我摸了个通透。

我一手接住那坠下的眼珠，那眼珠光滑通透，我险些没有接住。幸得周围无人，否则定要被这异景吓得昏死过去。

说起这抛眼珠观广袤的技法，是我曾经脑子一热的产物。实际用起来，对条件的要求比较苛刻。一则是目力要足够敏锐，否则就算眼珠在高空也未必能看清。二则是偶尔会接不到眼珠，虽然人匠的眼珠不会被摔坏，但没准也会找不到的。

最后，我站在异人居门前许久，安眼珠。

10.

异人居有一条规矩：不许与其他异人相见。每日从自己的房内走出，必须戴上宫里配的斗笠和面纱。以我的目力，可以阅他人面容，但仍是不许交谈，不许递物。

待了三日，内心的疑虑尤甚。虽说是用来招待各路能人异士，但既不许相见，又不吩咐所谓事宜，日夜闲散，与其说是招待，更像是牢狱。几日焦躁后，一天夜里，我从异人居溜出，按照心中所记的路线去见侍女口中的「妖魔」。

如果侍女所说不假，那可能真的有魔。而最大的魔，是人。

我披斗笠，戴面纱，倒夹黑伞，穿行在夜色里。冷月孤照，四下无音，寂如坟墓，只有脚步声回响。靠近废人居时，只见面前依稀有个暗影。

是活物。身形如同羊马，四足着地，步履迟缓。但我却没见过那样身形的羊马，只得靠近细瞧。却没想到，那是人。

那是一位老者，双臂处被替换成了扭曲的两腿，原本是嘴的地方变得平滑无物。身躯只能匍匐在地，脖颈僵硬到无法抬头，自然也看不见这月景。

他终于发觉有人靠近，奈何发不出声音，只能在鼻腔里惊慌地哼哼，浑浊的双目透出骇意，身躯止不住的战栗。

我心中一颤，把黑伞向地上一点，说：「老人家，不用害怕。我没有恶意。」

老者显然已经很难相信人，还是止不住地退去。我蹲下身来，深深地低下头道：「人匠不善，是我程家之过。」

我把右手轻按在老者后颈，又抚过老者鼻下。

我说：「您现在已经可以抬头，讲话了。」

老者又惊又喜，眼中含着泪光。他激动地发抖，想抬头看天。只是我为他新开的口很粗劣，而且他已经许久没有讲话了，只能呜呜地说着：「谢……」

只讲了一句，那老者便佝偻着身躯咳起来。

我拍了拍老者的后背，右手顺着他的脊骨摸下去，说：「您不用太急着讲话。虽然我给您开了口，但是您喉嚨已经大半受损，加上体质虚弱，已经不方便讲话了。我只问您些问题，『是』便点头，『不是』便摇头。」

我刚刚摸了这老者的身骨，发现其不单单是四肢和口部被做了手脚，全身多处脏器，静脉，筋骨都已经被折腾得混乱不堪。他必定痛苦万分，生不如死吧。这样折磨人的手段，不但要是人匠，还要够残忍，够熟练。

这样的程度，我已经无能为力了，随意施技，只能徒增其痛苦。即便父亲在此，也未必能修好这位老者。人匠虽能修人，却不能修尽一切人。

我问：「把您变成这样的，是宫里的人么？」

他点头。

「您见过他的面貌么？」

他摇头。

「您变成这样有五年么？」

他点头，然后微声说道：「七。」

我看他神情痛苦，看来是回忆起当年梦魇，也不忍心再问，只好说：「老人家出来，是为了看月么？」

他点头。

我把黑伞抬起，问：「您还有什么心愿，说与我吧。」

老者终于含笑，却又热泪两行，支吾着说出二字：「赐……死。」

我已经猜到他的愿景，便站在老者身旁，将那大伞张开。雕文在月光下显得分外诡丽，黑伞下老者霎时间化为一滩肉泥，片刻后又散作血水，终成为腾腾的红雾，如朱砂飘起，附在伞的纹路里。

生而无乐，唯死求欢。

我转过头，急忙把伞合起，那偷看了许久的侍女忍不住惊叫。

11.

这是给我带路的侍女。我问她：「姐姐，看了多久了。」

「奴婢知错，奴婢有过，求大人饶我……」她跪下身要给我磕头。我连忙扶她起来：「这位姐姐，我想你不就寝，来这里游荡，也多少是对这废人居放心不下。我只想问你，刚刚那老者是何人？」

「奴婢不知。」她说完开始抽泣，哭得接不上气来。

「我不害你。」我说着，一手搭在她肩上，轻轻发力，只觉得她肩骨有异，右臂虚软。她急忙从我手中挣脱，又要给我磕头。

她眼神飘忽在我那伞上，大概是畏我这黑伞。我把伞背过身去，道：「姐姐，你身子有没有哪里不适？」

她摇摇头，愈加害怕得发抖。

我眉头微皱，只得说：「罢了。我不强求，也不难为你。我只问你姓名，能讲么？」

她点头，终于肯站起身，说：「小女子有一贱名温良。」

温良不说，我却能猜个三分。她藏匿，她心虚，她欲言又止，她定然对宫中的诸多怪事有所了解。只是她的确怕，又有难言之隐。我断定她不会到处声张所见之事。所以我再没问她，各自分别。

被温良弄出了些声响，我恐生事端，又回到住处。

自那后，我门前的侍卫，又多了六七人。但我依然相信，这事与温良无关，否则我早不会是这般下场。朝中人若是听闻我有一把杀人不留痕迹的黑伞，即便我并非奸恶之徒，断也活不长久。

我这次再也找不到监察的疏漏，像软禁一般被关了半月有余。

夜里，我躺在床上，思绪是惊涛怒海，搅得我寝食难安。我坐起身来准备开窗，却见窗外有个蹲着的人影。

透过窗间的缝隙，我大致猜到了这来客。

我问，你怎么跑来这里的？说着，放她进来。

明彩满身血迹，肩上还有一道极深的刀伤。她从台上跳下，拍了拍身上的尘土说：「有个模样很秀气的侍女，告诉我你在这里。」

我叹息，又摇头：「我问的是门前的侍卫，你是怎么进躲过他们的？」

她漫不经心地答：「我说我是御用画师，要进来逛逛。他们非不听。我只好跳上屋顶，没想到屋顶上还有三个带刀的，让我放倒了。」

她说得轻描淡写，但我终究是放心不下。我右手轻点了她锁骨、右肩、右肘，说道：「砍伤、刺伤两处。骨损一处，筋损两处，右臂差点断掉。再严重些，我便也修不好你。即便现在这样，修好你也要一个时辰。」

明彩站不稳，只得靠在墙上，她从腰间抽出几排画卷：「我没事，我是来给你带几幅画的。」

我只轻瞥了两眼，有轿子、椅子、花瓶。都是些宫中普通的物件。

但细瞧才觉得有异。

「等下，明彩，这都是你画的？」

「当然。」她的声音有点干瘪。

「你什么时候把死物画得这么好了？」

她没回答，我这才发觉明彩面色惨白，嘴唇青紫，倒在了墙角。

12.

天色渐晚，日光昏黄。

她伤得比我想的还重，甚至痛及筋骨，脏器也有轻微的淤血。我花了足有三个时辰才修好她。最后实在太过疲倦，我直接倒在床头睡去。

我梦见明彩，见到的是一片雪白，白色的柳叶从我面前像素湍一样飞过。我听见明彩在我身旁清唱，唱的是我没听过的曲调。那唱腔如泣语，却又带着几分洒脱。她的声音简单真挚，一字一句唱道：

自有智，自有惑，辨得物与我。

百种阳，百种阴，化作天地和。
不见善，不见恶，唯留因和果。

千般圣，千般魔，任由他人说。

这曲是什么？词又是什么呢？

到最后，我满脑子回荡的都是最后那句「千般圣，千般魔，任由他人说」。沉醉之间，却已醒来。

我醒来时，明彩就坐在床边。其实我是很想问那天分别之后她为什么要哭的，更想追问那梦中的曲调。但我终究没有问出口。

她先开口问：「你身子，还撑得住么？」

我说：「我当然撑得住，这都是末事。我给你讲件大事，希望你不要怪我。」

她说：「你说说看，我也先听听看。」

我指着柜子说：「侍卫被打伤，宫里严加戒备，我这里也被搜查。为了把你藏到柜子里，我当时把你拆了。」

「拆了？」

「就是拆成若干块，成一摞，然后堆起来。虽然不告诉你你也未必知道，但我还是觉得不该瞒你，况且……」

她瞠目结舌，半晌说不出话来。

明彩浑身上下摸了摸，然后指着，我连忙示意她小些声响。

「你摸了我全身！」

我没想到她竟然着眼在这点上，哭笑不得：「这倒是其次，只是我单单觉得把人四分五裂，有违天理。而且不是还隔着衣物

么……」

「我倒觉得蛮有趣的。」

「这可不是什么趣事啊，明彩。」我摇头道，「父亲曾说人匠里有先人为了避难，自己拆分了血肉筋骨藏匿起来。虽然最后被他人恢复，却受不得被拆解后那种状态，终日恍惚，郁郁而终。」

她显然没能听进去我的说辞。

我拿起那画卷问：「那接着说点大事。这些画，到底是什么来由？」

「的确是我画的，是我当上宫廷画师后，所画的一些宫中物件。」

「但你根本不会画死物啊。」

她跳下床，然后笑着道：「所以那些都是活物啊。」

我不禁悚然。

「你是说，这些曾经都是人？」我问。

「是人，而且他们现在还活着。」

「这不太可能，如果把物件镂空，以人匠的技法把人切分软化，将之注入，或者为人蜕皮，置入某个物件里，让血脉经络

和外物长在一起，这两种难度都很大，而且就算能成，这人也活不了多少时日。」

「那你看这张。」明彩从袖中抽出一张褶皱的宣纸，上面潦草地画着一个人形。是我那夜里化进伞的老者。

我问：「你也见过这老者？」

她说：「在夜里曾见过一面。时间太短，只画了个大概。我拿这纸问过一个侍女，她说这老人要去当『椅子』，只是体质太差没当成，成了所谓的『废人』。」

我半晌无语。到底是怎样的人，要将人抽成模子，做成椅子，弄得分崩离析，生不如死？要这样违天理，逆人伦？这宫里我见过的人事有多少，未了的认识又有多少？我触到的恶可能只是河川，未了的恶也许是汪洋大泽。

心口有一团火在灼着，烫得难受。

我凝思了片刻问：「你一直说的侍女，是不是叫温良？」

明彩摇头说：「不知。我当了画师后，是那侍女来给我送纸墨。我便问她见过一个身背长筒、略显纤弱的男子没有。她便说你在这里云云。我又给她看了一眼那老者的像，她告诉我这是废掉的『人椅子』。」

现在我心中有了个大概，明彩见过的侍女定是温良。但温良不肯把她所知向我全盘托出，却肯一五一十地讲给明彩。要说信任明彩，她与明彩也不过一面之缘，萍水相逢，又难说有什么

情分。若是她在明彩身上另有他求，比如一直想图一幅画，没准倒还说得通。因为明彩画起活物来，倒是精妙得可怕……

想到这里，我扫了眼床上散落的画卷，问起早有的困惑：「明彩，你只会画活物，有什么缘由么？」

「我要是问起你的伞为何如此神妙，你有缘由么？」

这是在讲她的笔不同寻常么？我还没理顺个中道理，却见她有点失意地看向我，眼眸里藏了些落寞，只是脸上强挂着笑言，还像是与我打趣。

我这才发觉，明彩赌上性命来见我，又守了我一日，我却连半句关切也没给过她。

13.

今晚，要再去废人居一次。

起码要弄个彻底，弄个明白，直到让我心安。

我提出这个决案的时候，明彩对我佩服非常，说我看起来弱不禁风，没想到依然心怀天下。

我说，我的心哪里怀得住天下呢。

我不自欺欺人，我明白。这天下是应家的天下。我只是一块瓦砾，一片泥壤，一颗棋子。我尽力翻搅这池底，充其量也只是死水微澜。天下里有多少恶事，我触之不及。但这宫中种种，放任不管，终有一天要惹火烧身，把我和明彩焚为灰烬。

丑时初，我便起身。

「丑时是侍卫更替的时刻，屋顶上只有一人。见面之后，只要让我的血沾到侍卫肌肤，便能让他气血逆行数息，经脉胀痛而不能动，你我就逃出去。」我这样告诉她。

明彩是个挺容易被劝和说服的人，起码我目前还这样想。我给她讲了些小时候的趣闻，要不是我捂住她的嘴，她能笑得把大殿里的侍卫都召来。

我又放下心来，回想起自己好久没有这样自在惬意地聊天了。我都忘了自己在忙什么，求什么。生而为人，成而为匠，又能代表什么。万千善恶，又有多少瓜葛。我都不愿想。

我想的是，能这样闲半个时辰，就闲半个时辰。哪怕下一息，要见血光，动刀兵。

她也给我讲了些她初入江湖的所见，说她骑着马跨了多少山岭，画了多少人家。说她被江洋大盗劫了银两，还不忘给人家画像。说她曾经饿过三日三夜，看见客栈的美食差点把不住碗筷。

她说，家传人匠，有祖传口诀什么的说来听听。

「哪里有，只有天天念叨的『心善，人善』四字家规。还有什么玄之又玄的古训，让我到什么境界，见什么故人。」我答道。

「古训，这种没灵气的东西，我编都能编个十几句呢，不过是什么道法自然，天地轮回，人心善恶的老话。」

的确，明彩说的也确有道理。我没反驳，只顺着她说：「明女侠，你说的也在理。可惜你不是古人，所以你说的只能是『今训』，又有多少闲人肯听？」我话音未落，已经听见屋顶上细碎的脚步声，那是侍卫在交接了。

丑时到，暗云蔽月。这是再也闲不得了。

我以眼神示意明彩，她心领神会。我伸出右手，垂下几滴暗红的血让明彩用牛皮接着。明彩跃窗而出，身形矫健，只听见屋顶传来三声轻巧的踏步，又归于沉寂。

「上来吧！」她探下半个身子，向我兴奋地摆手。

我武艺不通，行动迟钝，在屋顶上翻上翻下也是温吞水，全然没有明彩那样得心应手，费了些工夫才从异人居离开。

我说：「刚刚让你拿侍卫的刀了。如果这次去废人居有什么不测，你第一件事就是把我这黑伞砍断，然后再把我右手戳穿。」

明彩暗暗瞥了一眼我背着长筒说：「程善啊程善，你这黑伞的确是个宝贝，可天下的宝贝又不是只有你这黑伞一件。」

我笑问：「听明女侠这么说，应该是见过更加珍奇之物了，不妨拿出来看看？」

她却跑开来，说：「快走吧，一会就要天明了。哪天穿给你看。」

穿？是一件衣物，还是靴子？我本以为她那画笔有精妙之处，才致她善画活物。难道还另有原因？我反复回想明彩穿过的衣物，既没有太过华美的样貌，也没有什么不凡的功效，所以应该是我还没见过的衣物。

我再没过问，与她一齐跑到废人居门前。我拉着明彩侧身到门的一旁。

我在她耳旁道，里面有人要出来，很多人。

晚秋风起。

然后我们两人听见了里面凌乱的言语声，嘈杂纷乱，弄不清次序。

「活着的还有九十七人，都带到后殿。」

「你怎么跟来了？这不是你这女人家该来的地方，快回寝宫，老实睡觉！」

「你们几个别搬那骨肉了，全都堆在那边便是。」

言语声只持续了片刻，又是沙沙的拖行响。

然后我听见簌簌的颤响，像是万木成枝从地上攀过。

我们俩一动不动，静着藏了些许时候。直到死寂。

大门依旧敞开，只是夜色太深，周遭的景致都像蒙在墨里。

是一个空荡荡的大院，房宇都被拆了去。

「这天色太暗了。里面的景物我能看见，你应该看不太真切。」我拦住要上前去的明彩说。

「你拦我做什么？我护着你还差不多。你看看，这里面有东西么？」

我说，只能看见石砖。

「这不对，石砖上都是脚印，还有拖行物件的痕迹。这里的人和物都被移走了，就是刚刚的事情。」我眉头紧锁，在目力所及之处尽力去看，看每一个错过的细节。

明彩很不安，她的每种情感，都盛满到装不下，溢出来。她快步走上前去说：「这砖下面有东西，你要来看下。」

我右手按在地上，一路沿着石砖的缝隙擦过。到了明彩身旁，惊得不能言语。

「这地砖下有血肉，血肉下又有经脉。这地下有大东西，东西上还有筋骨百千……」我一边摸着，一边在心里估量着地下的东西。

不可能，没可能的。这地下是血肉与土长在一起，人的脏器混作一团像是根茎深深埋下，筋骨如同枝叶潜在土中。

明彩走到大院中央，愣在那土堆之前。她动弹不得，像是吓到说不出话。

「程善！这土堆……」她还没说完，又听见簌簌的颤响。有什么东西在地下躁动不安，要破土而出。

我终于警醒，然而步伐已经跟不上炙痛的心绪。

「是手！地下有手臂！」话音未落，那些石砖一一被撬动，发出沉闷的碰响。无数只手臂相互接连，盘错着从地下窜出。它们肆意生长，从每一个石砖下面死死地抓住我和明彩。我和她转瞬间被拉出十步之遥，那些手探上我的双腿、腰腹和肩膀。

一股蛮力在狠狠地把我向后拉，接下来，就是我被更多的手抓住，像是被铜上无数的枷，然后被扯到粉身碎骨。

我右手成掌，依次斩过身上的手臂，被我斩过的就像蜡一样断掉又缩回去。

「明彩！不要用蛮力争，这手里面有人匠的血，那些手都是化骨，脱血的技式！」我跑过去想要救明彩，却发现她右臂已经被几十只手死死锁住，她借着腰腹的力，还在苦苦支撑。

如万蛇缠身。

若是再迟一息，怕明彩要被化作一个空皮囊。所以我一掌从上至下斩了下去，掌锋切过那些残臂，她身后的长发，她的右臂，最后从她右脚脚踝处离开，她就这样被我斩成了几段。

像刀斩乱麻。

14.

明彩终于脱出，我把她背着，她在我肩上轻得感觉不到分量。我狂奔着，探过她的身体，心中一阵凉。

到底是用多少人的血肉铸成的那万千邪手？到底用了多少人匠的血才能达成那样的技式？我想不出。

这里面，到底葬了多少性命，埋了多少冤骨，腐了多少血肉，去了多少生灵。我不敢想。

我能想的，就是明彩到底被伤得多重。

她估计已经损了三成的骨，四成的血。我予了她一些我的血，只听见她在我背上说：「程善，你听过《云鬼词》吗？」

我愣住了，不知道怎么答她，只能摇摇头说：「没有啊。」

她的声音快要听不见，她说：「总有一天，我要唱给你听，让你说好听。」

她骨已经酥了，精血也不稳。被那邪手抓过的地方，更是软得像泥偶。我感觉她就要像蜡一样融掉了。

我说：「你听着啊，我会修好你的。我是程家唯一的传人，天下第一人匠。我什么人都修得好的。」

我说，我是持黑伞的程善。他们听了都怕我。唯独你不怕我，所以你也沒什麼可怕的。

她只是笑，却连半句话也没力气答。

我跑到再也提不起脚步，接不上呼吸。到了某个角落里，把明彩安稳地放到地上。

这里也许是大殿后，也许是寝宫后。我完全顾不得是哪里，明彩在我怀里瑟瑟发抖，蜷缩得像个婴孩。

把那信读了吧，我这样想。我留着这封信，这么长时间一直很好奇里面都写了什么。但无论是怎样的文字，都抵不过生死之隔。「至境界，至得什么境界？明彩可能就活不过今晚，我没准哪日也难逃一死。到时候那信还有谁人来读，谁人来阅？

到那时，只是一张废纸。

我翻弄着那长筒，果真找出一信封来。开封之后，掉出一根发丝，一张信笺。信笺微微泛黄，细腻如羊脂，上面是密密麻麻的暗红字迹。

手抖个不停，我怕连那字也辨不清认不得，内心突突地要跳出来。同时又感觉明彩的呼吸渐渐弱下去，我一手按在她两个胛骨间。

果然，精血两亏，她的脉已经衰下去了。

我突然感到胸口酸楚胀痛，有股戾气不得不发。为人匠，生而修人，怎肯让人在自己面前死？

我几乎要将牙根咬出血来，心意已决：五指按在她后背，贴上心房所对的位置。一息间，我感觉到她全身的经脉和我连接。

她的血不能再流，就让我替她流。只要我程善还有一息尚存，就没有明彩死去的道理。

我一边用断臂拨弄着信笺，一边用我的心脉律动明彩的血流，就这样直到东方微亮。

天明，上朝的鼓声和晨曦交杂着盈满内城。百官来殿，国君起朝。

周遭喧杂了起来，是侍女、太监和群臣的脚步声交叠在一起，恍若皇城这头凶兽揉弄惺忪的睡眼，打着哈欠。脚步越来越近，他们应该很快就能看见我们。

来的可能是当今圣上应如意，可能是司礼监的秉笔太监，也可能只是小少监和侍女，或者那个叫温良的女子。但对我来说，都没几多差别了。

那时的我像枯木一样呆坐着，满脸泪痕。

15.

我读完了那封信之后，倒释然了几分。我的那些恨、怒和恶意，全都被埋得极深。我压在心底里都没去想，只是想着将来的筹划。我把那些带刺的、险毒的念头都包裹得精致圆滑，用笑脸把自己裹起来。

然而筹划到哪里，将来是怎样，也不尽明朗。要保全我，要救明彩，应该怎样走，都悬而未决。到我抉择的时候，只权当是赌，献上我有的所有筹码。

我抬眼，看见两个普通的侍女满脸惊疑地朝我走来。我没见过她们，或者见过，也全然忘却了。

因为我支撑了两个人的心脉足足一夜，现在已经是强弩之末。我连沉稳地站住都很勉强，更不要说走动了。我靠着墙，半天才含糊出一句话：「两位姐姐，能帮忙指个路么？」

两人打量了下我，暗暗一笑，说道：「你这人满头银丝还叫我们姐姐，倒不如我们叫你一声『叔伯』。」

我努力地含着笑说：「也好，那些倒是小事。只是小的想知道怎么去见王总管。」

其中一个见我身形不稳，要过来扶我。她说：「看你打扮和腰牌，应该是异人居来的吧。现在你见不到王总管的，他应该在陪皇上散步。异人按规矩是不得进寝宫的，你要是被旁人看见了，要吃苦头的。」

我摇头说：「劳姐姐费心了。您只给我引条路便是，至于去不去，我再权量。」

另一位侍女拉了拉她的衣襟。她迟疑了片刻，然后指着一个方向说：「我与你面生，但看你的神情确有急事，便告诉你。向那边走到路口，再向右，便能看见牌子……」

她眼神停在我身后的明彩上，说道：「这位姑娘，我见过的。」

我抱起明彩说：「她有腰牌，是宫里的画师。你们认得一位叫温良的姐姐么？」

两人点头，那在前面的侍女说：「认得。她虽然做事毛糙，却见识广博，能言会道，在我们中很是有名。」

我说：「那劳烦两位姐姐代我，将这位姑娘带去温良身旁。她刚得了大病，气血衰微，需要人来照顾。温姐姐应该会照看她的。」

那侍女看了看面色青白的明彩，半点没有犹豫就接过了。一到手里，她眉头微皱说：「这姑娘怎么这般轻？连我一人抱得动，像一团柳絮似的。」

我说：「这姑娘天生身骨纤弱，又有恶疾，体轻也是理所当然。」

两人相识，又耳语一阵。我没去听，大概是些关于我来路不明、行踪可疑的话。但两人终归还是放下心来，讲道：「我看你气色很差，步履蹒跚，应该也有些顽疾未愈。要是行走不便，大可不必勉强，随我两人先去休息吧。」

我转身离开，摆摆手说：「谢两位好意了。我走一条路便是一条，没太多回头的道理。」

两人已经走远，而我还在想刚刚那侍女的不寻常：她从我手中接过明彩的时候，我右手碰触到她一根中指。她中指的三个指骨，应该都是中空的。如果有人攥住她的手猛地一捏，她的手应该会化成骨渣和肉泥。

这侍女应该还不知晓，但我却也不想透露。因为去骨易，入骨难。而且以我现在的身体状态，更是修不好她。如果这样贸然告之与她，恐怕只能让她惊惧不安，惶惶不可终日。

其实，从昨晚开始，我离家后的年少热血，有一半已经凉了。

我一边用右手尽力修着自己，一边想着要怎么见到王总管，见了又能讲些什么。我还想让那些欠了债，欠了万千血债的人，能一并偿了。

所以我还得活着。

不仅要活，为了信里说的那些事，还要努力活着。

我想，既然能见到王总管，怎么不见掌印太监，怎么不见首辅？既然我只有这些筹码，又没太多可以输，想当一个赌徒，为何不玩把更大的？

最后，我想，那就直接见当今皇上应如意好了。

应如意，我只有小时候在画像上见过。他给我唯一的印象，就是他作的那句诗「江山成绣锦，天下应如意」。据说有几年，连春联都是这两句。

那时候，他离我太远，至于他到底嵌在天幕，还是深埋黄土，与我没有半点瓜葛。应如意残暴无道还是英明神武，对我来说没有任何意义。我不关心他的天下，他也定然不会关心是否有我这一介庶民。如果我说我有一天要见他，那显得不合道理，不符章法，不切实际。

我从没想过有一天，会持着黑伞，站在他面前。

但我依旧会去，因为我还有一半的血，余温尚存。

16.

阻碍我去见应如意的情况，有太多了。被侍卫发现，被其他不那么温和的侍女发现，甚至应如意已经离去，等等。

我把伞开到两成，想到了所有最恶劣的情况。但我都没有遇见。

我遇见的只是一个太监，挡在后花园的门口。

我说，你去跟里面，随便哪个人说，就说程家有人来了，持着一把黑伞，背着一个长筒。

小太监很听话，他跑着进了院子里面。我看他答应得这么爽快恳切，就像是 he 等了我许久一样。

过了些许时间，那小太监一摆手说：「大人请进吧。皇上就在里面等您。」

我一时间没有反应过来，脑子还有点发蒙。实在是太顺利了，顺利得不真实，像是浮空幻影。

我走了十几步，看见一树桂花后面坐着一位衣冠华美的男子。我便问：「你是应如意？」

身后有人轻轻拍我说：「他只是个壳，朕是应如意。」

我回头，看见一位面相很和善的男人，全然不像画卷上那般冷峻。

他坐下来，饶有兴趣地打量我，然后示意我就坐。他说：「你见到天子不下跪，不行礼，不谦逊，你真的不懂礼法么？」

「你等我来找你，就是为了听一句草民叩见皇上？」说这话时，我的眼神轻轻扫过他的左手。

应如意听后大笑，然后拍拍我肩膀，连说了几声好。他已是不惑之年，却依旧像个少年一样笑得没有节制。

应如意说：「你那天进城门，侍卫就注意到了你的黑筒。朕想你在这宫中待久了，总有一天要来找朕。」

「我该夸一句皇上料事如神么？」

他摇摇头说：「这些话，朕都懒得听了。朕听闻你天资聪颖，十六岁就已可以单手让侍卫失目，已是难得。朕想让你在朕身边做事。」

我抬起头，凝视了片刻晚秋的桂花，然后说：「皇上贵为天子。让我一介草民做事，还要费这么大周章？」

他说：「你年轻气盛，有些事情你不愿意做，也不会懂。该让你经历一些。」

我想问宫中的诸多恶事，他是否知晓。我还想问，那年，那天，他的所作所为。我什么都想知道，什么问题都想问。但我知道今天不合时宜。应如意对我近乎了如指掌，而我却对他一

无所知。况且，他还有整个天下。我只有一条命，一把伞罢了。

「草民知道了。我会尽心做事。」

应如意说，「你有什么要求，尽管提。宫里有的都不会亏待你的。」

我慢慢地抬起眼帘，眼神里什么情感也没有，淡漠得就像死人一样，我缓缓地说：「给我张床，让我好好睡一觉。多谢陛下。」

17.

应如意说明日酉时末去他书房。我欣然应允。在离开后花园之后，我并没有真的去应如意给我安排的新住处酣睡一场，而是背着长筒去找了温良。

自我见过应如意之后，我像是晋成了朝中权臣。三宫侍女，以礼相待。六院守卫，无不避让。我一言语说我想见一位叫温良的侍女，全都喜笑颜开，迎上来要介绍引路。我被拥得心烦意乱，费了些工夫才见到温良。

温良凝视着我，在茶桌旁特意留了一个空位。

大概是我眼花，她比往日显得年轻，也没当初见我那么胆怯。她对我行礼，然后说：「大人，见过皇上了？」

我点点头道：「见过。皇上温文尔雅，不愧为国之贤君。我想问问，姐姐见过一位叫明彩的画师没有。」

她又问：「那位画师，是大人托我照顾的，我定当多加留心。只是这宫中如若泥沼，谁也不得抽身。我也未必保得住那姑娘，只可怜她生了副好皮囊。」

我的心猛地一缩，隐隐地痛。

我说：「连姐姐也救不得明彩么？前辈，那日我按过您肩膀，您的肩骨刚刚修过，手臂又是新的皮肉，加之经脉运行极缓，理应是极其老道的人匠才是。人匠的技法，恐怕我比您还差得远呢。」

她说：「哪里。你天资聪颖，自幼刻苦，要说这技法之精，我也不及你。我若是有所见长，也只是技法之广罢了。这姑娘，救是可以救，但人于人匠眼中，就如同木于木匠眼中，都是物件，是器具。什么生灵，活物，都是无谓的说辞。宫中总有人，要贪这姑娘的皮肉。」

我愣住，半晌无语。感觉胸口被什么压住，喘不过气来。

一阵寒意。

我攥着手里的茶杯，右手不觉发抖，我转过头问：「前辈，宫中之恶事，你无所不知。你真的不插手么？」

她先说了四个字。

「年轻气盛。」

又道：「程善，你见过的恶是怎样？我见过人匠把人的头沉下肩膀，让他人的眼目被自己的肠胃消化；我见过人匠把人的喉

舌嵌进镢子，叫那人求死不能；我又见过人匠把人蜕皮去骨，放到秤上像猪牛一般称量。我活得太久，做男人，女人，老人，小孩，无一不包。天下大恶，尽收眼底，你能一一去了？」

我说，好，好。

我说：「前辈成圣成魔，我不言语。前辈想当侍女便当侍女，想当权相便当权相，倒也乐得自在。我只问你几个问题，望前辈如实回答。」

她应允，脸上挂着几分失意。

我问：「请问，什么是『铸人』？」

温良神色古井不波，她伸出自己的右臂说：「这条右臂，不是我自己的，你看得出来吧。」

我点头。

她说：「用人匠身体的一部分，混合他人之血肉，再加以特殊的技法，可以铸造一人。铸出来的人，有如真正的人。若是用人匠的部分多，就与人匠像些，甚至于心意相通。若是用人匠的部分少，就不太相仿，铸出来的人也活不长久。被铸的人若是寿命尽时，就成一团气雾，散了。」

我恍然间醒悟，脸上露出的不知是不是笑。我想笑又笑不出，只好把面容摆得狰狞，像是画像里的罗刹。

「前辈，今早来抱走明彩的侍女，是你铸的人吧。」

她说：「是。那日我救了一位废人居的女人，但她已被折腾得不成人样，身体扭曲得像是一个箩筐。我一气之下把那身体打得稀烂，然后用我的一根头发铸成了你见到的那个侍女。」

我感觉自己快结冰了。

我突然觉得自己知道温良为什么要救那个女人，那个女人到底是谁。但我又痛恨自己知道，像胸口被毒刃刺穿。

哽咽。

我快说不出话来，只能含糊地道：「前辈，那封信是你写的吧。」

她点头。

「前辈。您救的女人是不是我母亲？」

她点头。

「我那日用黑伞度化的老者，是不是我父亲？」

她又点头。

我起身向温良跪谢。

「前辈，多谢您养育之恩。」

泪流。

温良摸着我的头发说，「程善，别哭。你一定会是天下第一人匠，一定会好好活着。」

然后，她给我讲了一个很长的故事。

18.

这故事我已经在信里看过一遍了，只是那时我还不知道，是温良讲给我听的。

我母亲曾是宫中的一个侍女，父亲是异人居的一位异人。

他是人匠，技艺超群。

他有位多年的至交，叫温良。温良潜心铸人之法，准备用自己毕生心血和右臂，铸成一个人。但是温良没有机会，他找不到合适的底子，他要把这门技艺用在最合适的人身上。

他等了很久，然后等到了机会。

应家的寝宫要降生新皇子，先皇应自笑等待着自己的儿子和未来国君的诞生。

噩耗打击了应自笑。皇子应如意夭折。

温良说，我能救活皇子。

先皇说，好，若成，赐你荣华。

温良斩下了自己的右臂，铸成了新的应如意。

新皇子生来便有二十多岁模样。先皇吓得惶惶不安，惊惧万分，大叫「怪胎！」然后一病不起。

又过了两年，应如意登基。

应如意说，天下应如意，我要求万人长生。

人于人匠，如木于木匠。他有人匠一臂，可以施人匠之法。他要让人融于万物，求得万人不朽。要人成椅子、成桌子、成瓷瓶、成怪、成魔，生不如死。

温良没有得到荣华，他活在悔恨和厌倦里。没了铸人的痴求，他什么也不剩。他没曾想，铸人失败，就会铸成魔。他找了位被应如意玩弄到求死的侍女，杀了她。取了侍女的皮囊，他变成了她。

温良就想这样活着。

父母当时刚刚生下我。

母亲被折磨不堪，父亲为了救母亲，像我一样血脉相连，一夜白头，纹上眉梢。

时间在父亲身上汹涌流逝。

父亲一直反对温良铸人，但这时，他说：「我俩尚不能自保，但善儿不能没有父母。你取我双手，去铸成一男子。再用你杀的那侍女和你发丝一根，去铸一位女子。去吧。」

这二人，便是我父母。

温良取了我父亲双手，在废人居找了位男子，铸成我记忆中的「父亲」。然后又取了自己几根骨和发丝，铸成了我记忆中的「母亲。」

应如意只有右手有人匠之能，他要我父亲献上左手，才是完整人匠。但我父亲已经没有左手可献，他只剩两只残臂，手只是一阵幻痛。

应如意说：「好，你没有手，那还当人干什么，不如当椅子。而且你没有，总有一天你有子嗣，子嗣也会有手。」

温良说，要程善的左手，应如意才会罢休。

于是我单手，成为人匠。

温良算过，男子用双手铸成，至多活十一二载。女子用骨和发丝铸成，也不过二十载。所以，我必须十六岁前离家。

然后我来到皇城。

然后我来到宫中。

然后我用黑伞杀了那位已经不成人形的老者，那是我父亲，他被做成椅子，有七年。

然后温良救出了废人居里，我那要被做成箩筐的母亲，把她打成血肉，铸成一位侍女。这位侍女，只靠这根发丝，只能铸成中空骨，空心肉。最多能活三月。

最后我来到已经是妙龄侍女的温良面前，听完了这个故事。

我说，谢谢你。

我说，谢谢这天下，如此善待我。万谢应如意。

我说，皇上万福金安。皇上天地同寿。

我明白一切的始作俑者都是温良，但我恨不起来她。从某种意义上说，她就是我的父母。她养我育我，除了没有告诉我古书第十二章《铸人》外，传给我一切。甚至不垂涎程家的黑伞。

她成全了我。

我说：「温良，我懂了。你能不能再帮我一次。我愿意什么都给你。」

温良说：「我缺一只作为人匠的右手，你也能给么？你给我之后，就是普通人了，连黑伞也没得资格打开。」

她别过头说：「老道的人匠天下不知几许，但是持黑伞的程善只有一个。」

我说：「能。在你帮我之后，我就给你。我没有手，也无所谓。当普通人，也无所谓。」

温良不悲不喜。她合上了紫砂壶的盖子，把那盏茶倒在地上。

她说：「好，我帮你。」

我这次笑了，难得笑得很开心。我说：「那好，让我看一眼明彩吧。明日酉时末，我们就动身。」

我穿过回廊，走了几间房，见到了面色苍白的明彩。

明彩见到我很兴奋，她跳起身来，给我舞动了拳脚，尽力打得生龙活虎。我一只手攥住了她要挥动的手臂。

我卸力说：「你看，要是以前的你，我哪里攥得住。」

她撇撇嘴说：「嘁，那是我让你。」

我说：「好了，不用逞强了。你身体没大碍了？」

她说：「全好了。温良姐姐是位大善人，也比你厉害多了。」

我笑着点头说：「我也这么想。温良的确是位善人，也比我厉害多了。」

我看了看周围散落的画纸，都没能成画，只是在纸上潦草几笔，倒像是孩子赌气的涂鸦。

我说：「怎么不画了？」

她说：「没得画，这些东西太丑了，不想画。」

我说：「行，随你心意。你要画便画，还要多加休息，照看自己。」

她佯装嗔怒道：「什么时候明女侠的事情也要你叮嘱了？」

我说：「是小的的错，臣有错，臣悔过。」

她看我这幅滑稽的作态，要笑出声来，但是还没笑，就开始咳，咳得站不稳，像柳叶随风。

我连忙挽着她到床上躺着。她说：「你不用管我。你怎么像老了几十岁一样？是我眼花了么？」

我说：「哪里，我本来相貌就老成。」

她说：「不对，我能看出来。你的身体比你的心老得快。发生什么事了么？」

我能感觉到她在流冷汗，她像这样强撑着大声说话，胸和肺应该都像刀刮一样痛。她是很勉强的吧。我一阵心疼，连忙说：「明天再来看你吧，我去办些事情。」

我看了看地上的画，总觉得该说些什么。脑子里却像一片糨糊一样没了头绪，嘴上却笨拙的，把那锐的话都说钝了。

我说：「明彩，我……挺喜欢你的画的。」

她硬挤着全部的气力说：「明天等着我的画吧！」

出来时，温良在门口站着等我，应该是一直在听我俩讲话。她只说了一句话。

「睡吧。好好睡一觉。明天起来，就什么都有了。」

那夜我进入梦乡，梦见一片雪白之中，明彩穿着一袭白衣来见我。嘴里唱着清澈的曲调，唱着「千般魔，千般佛，任由他人说」。

我听着那曲子，慢慢被大雪淹没。

19.

这日酉时，我准时到应如意的书房。

书房里摆满了大大小小的瓷器，摆件，甚至脸谱。

应如意很高兴，他笑得开怀，连说：「来，程善，朕给你看朕收藏的这些器物。个个都是宝贝。」

「哦？皇上尽拥整个天下，竟然还有皇上所稀罕的宝贝，那我真得见上一见。」

他说：「哪里哪里。给朕做事，将来不会亏待你。这些宝贝，你想要哪个，朕都分给你。」

我轻笑说：「皇上说笑了，这都是皇上千方百计拿来的典藏，我哪敢奢求呢？」

应如意拍拍我肩膀说：「不难不难。难的是这颗心。」

他问：「程善，你看，做人匠，单单是修人，岂不是大材小用？」

我问：「皇上有何高见？」

他指着那堆瓷器说：「高见倒是谈不上。你看，那里面有窈窕的少女，有佝偻的老者，有车夫有店小二甚至有山贼，芸芸众

生相都让我打作肉泥堆砌在里面，岂不是万世长存，这才是人之大匠，才是人匠之本啊。」

应如意啊，你只是人匠铸成的一个木偶，一个玩具，也不过活二十几年的光载，还能妄贪万世。

我强挤出欣然的表情说：「皇上所言极是。看来我之前所求人匠之道，反倒是窄了，小了。」

他又指着那边摆着的脸谱说：「别这样妄自菲薄。你再看，那墙上挂的，都是人的面皮。这脸谱，岂不是活灵活现？」

我点点头：「果然生动非常，真是绝世无双。」

我定睛一看，一眼扫到了墙上明彩的面庞。

我指着明彩的脸说：「皇上，这面皮……」

应如意神色一滞，他说：「老弟，你想要这个？这是我今早刚刚拿来的收藏，还新鲜。不过你若是喜欢，朕绝无吝嗷的道理。」

明彩就这样被做成了脸谱。她要被活剥，要被去骨，要刮下脸上的面皮，然后挂在墙上。我再也没机会看到明彩的画作了。

我不敢想，一动这念头，就觉得残忍。

我没有伤痛的力气。

我父母，我明彩，我左手。我与谁问。

我想起那日离家，前往皇城。我热着全身的血，背着长筒，觉得自己是天下第一人匠，觉得自己能独步天下，举世无双。

人匠可以修人，不能修心。可以修千万人，不能修天下人。

浮生幻影。

热血尽凉，只剩这一腔还发烫。

我抽出了长筒里的伞，举在我面前。

我问：「应如意，你知道善恶么？」

应如意看见我那黑伞，面色淡然。他说：「程善，朕之前就说你不懂礼法。你看看，天子面前，就要贸然动刀兵。你年纪也不小，怎么还信善恶那一套？」

我突然笑出声来，把伞张开，伞上的黑色雕文绽放在书房里，周遭所有器物为之一颤。那些器具桌椅里面的人，尽皆被我毁做肉泥。万千血雾从周遭腾起，附到我那伞上。屋内像是爆开一团血莲，一股血腥味浓郁后又消散不见。

一伞开，杀生无数。

应如意叹息道：「可怜朕这些藏品，都被你这伞毁了。你杀这书房里这么多人，难道就能称之为善了么？」

我说：「谁说我是善？谁说我是恶？庸人才信善恶。善人有善报？恶人有恶报？都是虚妄之言。我只讲因果。你杀天下多少

人，是你的能耐。但你杀我父母，杀我明彩，取我左手，是你种下的因，今天，才是果。」

我听见外面侍卫腾腾的脚步，像海浪一般涌来。

应如意说，「朕知道你要来，不会一点防备没有的。你是程善，不是什么凡夫俗子。」

「皇上说笑了，我就是凡夫俗子。」

应如意说：「可惜，可惜，可惜啊。时至今日，还要朕亲自来，朕来教你为臣的礼节。」

我说：「不了，你若想听礼法，我讲给你。」

我放声大呵，声如洪钟大吕，回荡于三宫六院，久久未散：

「我是程家唯一子嗣，天下第一人匠，程善！今我持黑伞求应如意一见，与你讨我父母债，我明彩债，及千千万万血债，愿你一并偿！」

我知道应如意有人匠双手，黑伞不能伤他分毫。但我开着伞只是为了戒备周遭赶来的侍卫，不让他们近身。

这撑不了多久，外面是万箭齐发的破空声。

我很快被箭雨打得血肉模糊，倒在血泊里，眼睛也被血浸染。

蒙眬中，应如意说：「程善，黑伞不能救你，只有朕才能救你。」

他靠过身来，想要拿那把黑伞。

我摇摇头说：「应如意，你也不能救我，因为你救不了你自己。」

我言罢，从右手袖口中又伸出一只手，像蛇一样盘过应如意的脖颈，然后狠狠捏住他的面庞。

我看到应如意眼里的惊惧在像洪水一样流过，下一刻就是他的整个头颅像泄了气的皮囊一样瘫软下去。

这是温良借给我的手。这是我特意为了应如意准备的极致盛宴。

我笑着说：「这下，你永生啦。」

那手像软泥一样疯狂地倾泻进应如意空空如也的头颅里，我的袖口有如一团乱根般窜出皮肉向应如意身体涌去。他的头又饱满起来，恢复了原来的面目。

我说：「让你把头嵌进这么小的地方，委屈你了前辈。这右手，你随意取用。」

这一刻跟我说话的，是拿了应如意皮囊的温良。

温良摆了摆自己的右手说：「不用了，我拿回了自己的右臂，要你的右手有何用？」

我说：「那好，前辈，愿你善待这天下。」

温良笑而不答。过了半晌，他说：「也愿天下善待我。」

他开门走出，大声道：「反贼程善已被就地正法！」

20.

等我再次修好自己的时候，已是满头银发。

我从皇宫离开时，温良说可以让我尽享荣华。我说不了，已经累了。

我什么都不想要了。

没有亲人，没有自己。只有明彩的画，我留着。

还有一块墨色的玉玦，像是太极的一边。这是家传的古玉。

除此之外，皆无。

我背着明彩的画卷走着，走在当年经过的山路上。又遇见同一伙山贼，也还是那个头目。他从山上走下来说：「程家少爷，你的头发怎么？」

我笑着说：「没事，权当被雪染了。」

他说：「少爷，当年我们不是存心要打劫你的。只是上面有令，他们说，当山贼，我不管。但是要是背长筒的少年，一定要留心。」

我点点头说：「没事，我不在意的。」

他说话的时候，我背后的画卷狂颤。

我说：「我先走了，有缘再见。」

那头目拜谢我说：「程大人宽宏大量，小的心领了。」

我笑笑，没说话。

我走了好远，一直走到无人的林间。

扯开颤动的画卷，上面空空如也。

耳边是梦中的歌声，是明彩在我耳边清唱。我回头，林间恍若有霜雪飞舞。

明彩披着白色大氅，持着一根画笔站在我身后。

我不惊讶，我总是梦见她，我总觉得终有一日我们会相见。

她一直唱到「千般圣，千般魔，任由他人说」。

她轻笑问我：好听么？

我点头说：「好听。」

我答应她一会说好听。

她说：「喏，我穿给你看了。」

我说：「你真的是画师么？」

她脚步轻灵，恍若随风曼舞。

她说：「我都说了，你有传家宝，我也有啊。」

我说：「也是。明女侠不曾欺我。」

她说：「当初你说的古训，都照做了？」

我无奈苦笑，答道：「伞已经开了。信被温良掉了包，也不知道里面到底写的什么。只剩这一块玉，还没来得及用。」

她像是一团光，在我面前缥缈如雾，看不真切。她拿出一块白色的玉块，正能与我那块严丝合缝。

她说：「我的古训是这样：『遇危难，披氅。至境界，下笔。见故人，持块。』。我平日只会画活物，是因为我的笔只能画魂。你老了，但好在你的魂还年轻。」

我说：「别管我了。你现在只是一团魂吧，将来怎么办？」

她说：「陪着你喽，家传的白氅可以保我魂魄不散，邪气不侵。我全等着你哪日给我做一副皮囊。」

我摇头说：「这怎么行，铸人是有违天理的。」

她说：「我画魂，修魂，是为魂匠。你铸人，修人，是为人匠。你我二人都未遭天谴，怎么谈有违天理呢。」

我笑出眼泪来，指着她说：「你看，又妄言了。这世界上哪有魂匠这一说。搞不好，你说的《云鬼词》，就是魂词吧？那我

还要背一套《人词》不成？」

她飘过来轻吻我的额头，双手拂过我的白发。

她说：「你不信也罢。反正我千般圣魔，只与你说。」

程善进京的光策十七年，却是大宏最后一个太平年。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

